

富兰克林国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新活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0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8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1,707,009.27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资产配置和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一)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贯彻“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地区政策、证券市场流动性、大类资产相对收益特征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在遵守大类资产投资比例限制的前提下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对基金组合中股票、债券、短期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进行调整和优化,平衡投资组合的风险与收益。</p> <p>(二) 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精选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和持续成长能力的优质上市公司。主要从行业地位、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成长能力、公司治理水平、估值水平等六方面对上市公司进行评估。</p> <p>(三) 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资金流动性等影响市场利率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研究,结合新券发行情况,综合分析市场利率和信用利差的变动趋势,采取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和券种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把握债券市场投资机会,以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p> <p>(四) 股票申购策略</p> <p>本基金将深入研究首次发行(IPO)股票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挖掘公司的内在价值,根据当时股票市场整体投资环境及定价水平,一、二级市场间资金供求关系,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制定相应的股票申购策略。对通过股票申购获得的股票,将根据其实际的投资价值确定持有或卖出。</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国债总指数收益率(全价)*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收益特征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新活力混合 A	国富新活力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99	00210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48,242,093.53 份	203,464,915.74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国富新活力混合 A	国富新活力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278,526.98	1,571,599.70
2. 本期利润	2,324,796.28	381,582.6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2	0.002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5,457,927.60	200,914,530.5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3	0.987

注：

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富新活力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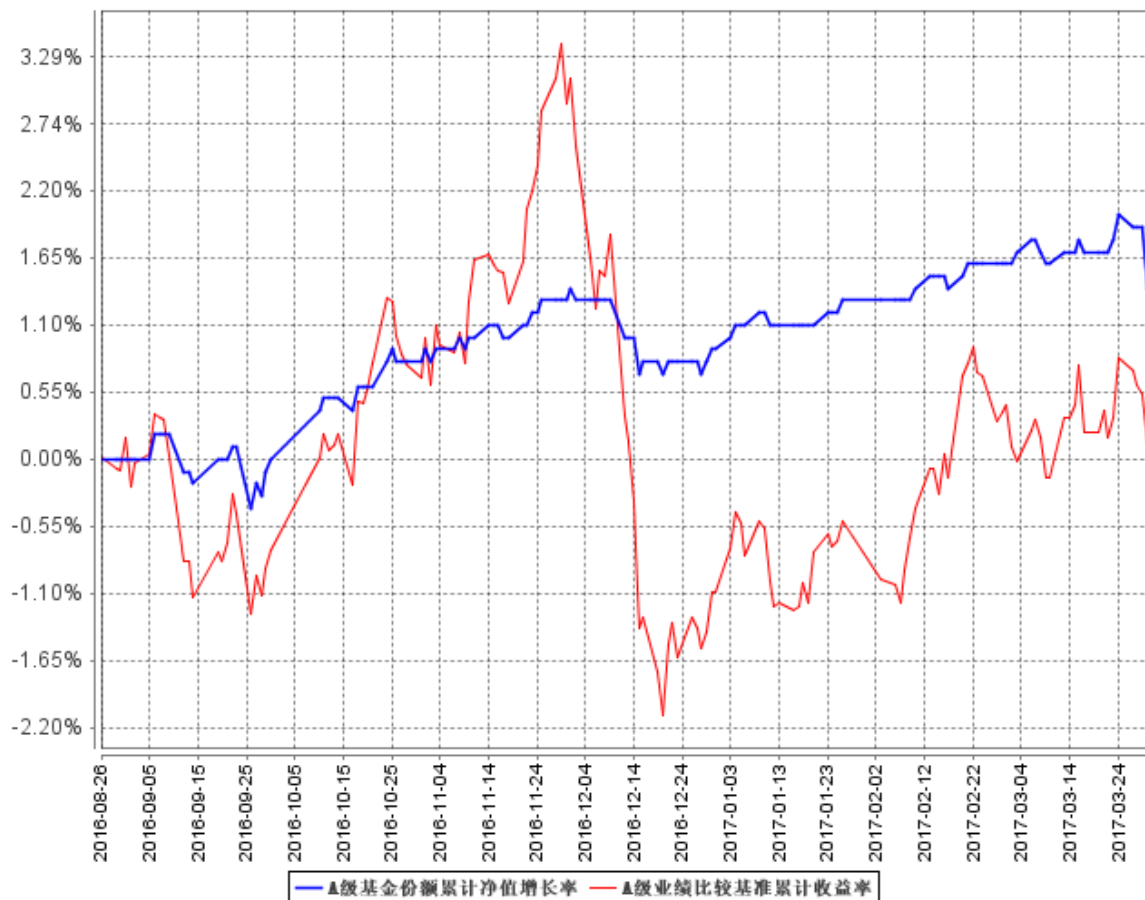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0%	0.09%	1.51%	0.27%	-1.11%	-0.18%

国富新活力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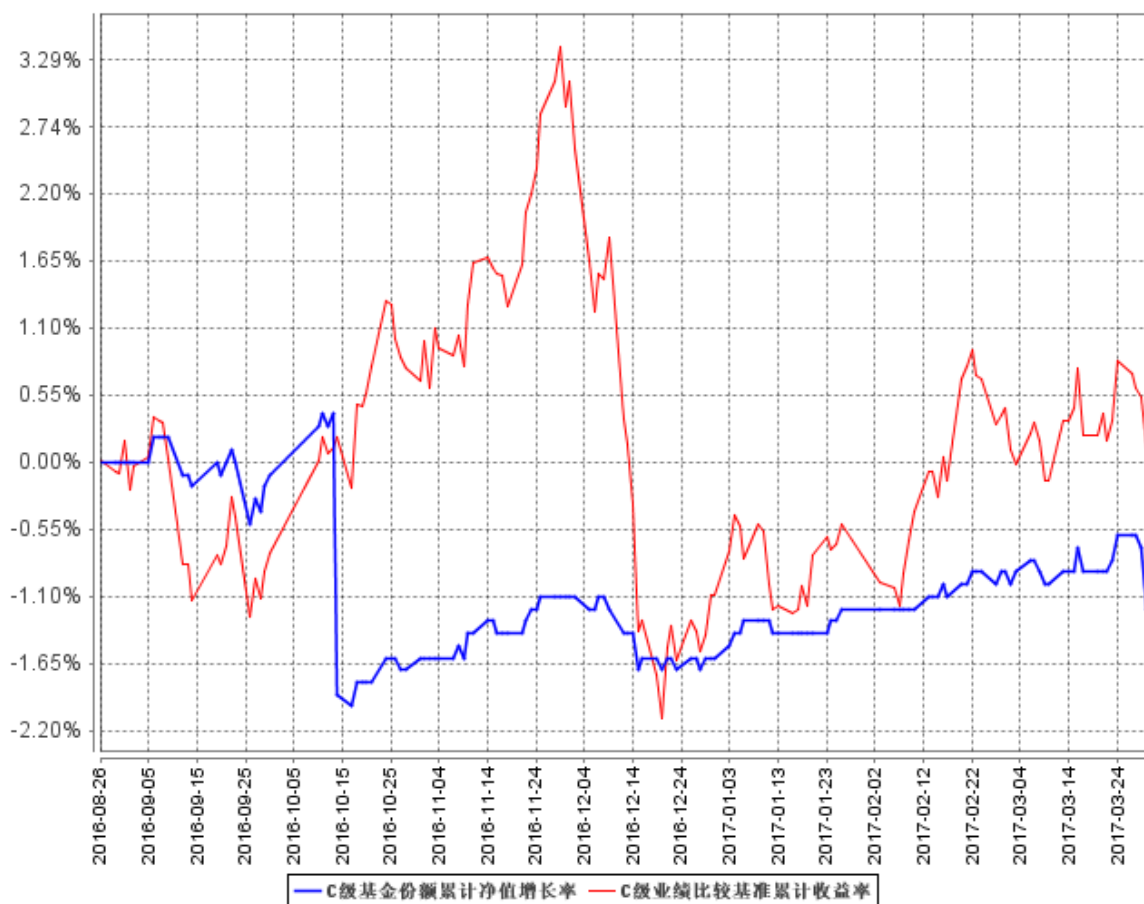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0%	0.10%	1.51%	0.27%	-1.21%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6 年 8 月 26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完成建仓但报告期末距建仓结束不满一年。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西燕	公司行业研究主管,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及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8月26日	-	11年	吴西燕女士,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会计,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助理、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国富弹性市值混合基金及国富深化价值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主管,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及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胡永燕	国富日日收益货币基金、国富恒丰定期债券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	2016年8月26日	-	8年	胡永燕女士,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组合管理部研究员、投资助理及投资经理,并曾在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公司投资管理部固定收益小组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投资与研究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日

	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及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日收益货币基金、国富恒丰定期债券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及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邓钟锋	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及国富恒通纯债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9 月 30 日	-	10 年	邓钟锋先生，厦门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深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公司产品研发及审查、中信银行厦门分行公司信贷审查、上海新世纪信用评级公司债券分析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及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及国富恒通纯债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

1.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一季度市场涨跌互现，总体持平，期间沪深 300 指数上涨 4.41%，上证综指上涨 3.83%，以成长型公司为代表的创业板指数下跌 2.79%。工业生产方面，3 月份制造业 PMI 指数小幅上升至 51.8%，刷新 2012 年 4 月以来新高。从结构上看，生产需求继续好转，进出口指数和库存指数均保持历史相对高位；投资方面，基建投资仍存在支撑；房地产高频数据显示，销售不及去年同期，但总体情况尚好。

一季度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以回购、同业存款、债券为主，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较低。本基金持有的权益类资产主要以高分红、低估值的企业证券为主，债券类资产以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为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国富新活力 A 净值为 1.01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上涨 0.40%，同

期业绩基准上涨 1.51%，跑输业绩基准 1.11 个百分点。国富新活力 C 净值为 0.987 元，份额净值上涨 0.30%，同期业绩基准上涨 1.51%，跑输业绩基准 1.21 个百分点。本基金一季度部分债券跌幅较大，是报告期内跑输业绩基准的主要原因。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1,739,470.20	16.08
	其中：股票	121,739,470.20	16.0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9,619,735.70	67.31
	其中：债券	509,619,735.70	67.3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3.2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046,245.18	1.99
8	其他资产	10,767,249.92	1.42
9	合计	757,172,701.00	100.00

注：本基金未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062,720.00	0.40
B	采矿业	2,498,576.08	0.33
C	制造业	61,621,371.65	8.1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85,214.00	0.22
E	建筑业	25,029.52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17,267,100.00	2.2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80,437.89	0.3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6,926,968.56	2.24
K	房地产业	3,674,880.00	0.4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735,786.50	1.0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961,386.00	0.6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1,739,470.20	16.1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88	中国银行	1,650,655	6,107,423.50	0.81
2	601766	中国中车	579,000	5,928,960.00	0.78
3	002344	海宁皮城	559,425	5,694,946.50	0.75
4	002450	康得新	279,200	5,338,304.00	0.71
5	002024	苏宁云商	401,500	4,336,200.00	0.57
6	601288	农业银行	1,261,809	4,214,442.06	0.56
7	600739	辽宁成大	225,000	3,975,750.00	0.53
8	300070	碧水源	243,800	3,954,436.00	0.52
9	002099	海翔药业	487,100	3,813,993.00	0.50
10	000063	中兴通讯	223,700	3,793,952.00	0.5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994,000.00	1.3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067,000.00	3.9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067,000.00	3.98
4	企业债券	389,627,735.70	51.5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082,000.00	6.62
6	中期票据	19,772,000.00	2.6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077,000.00	1.3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9,619,735.70	67.3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6211	16 恒力 01	500,000	49,170,000.00	6.50
2	112022	10 南玻 02	344,270	34,461,427.00	4.56
3	122328	12 开滦 02	329,040	33,808,860.00	4.47
4	122200	12 晋兰花	336,120	33,443,940.00	4.42
5	122330	13 中企债	250,000	25,072,500.00	3.3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如下：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花科创”）于 2017 年 1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山西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山西证监局对兰花科创信息披露问题认定如下：一、兰花科创未

对包括兰花同宝、兰花沁裕、兰花集团芦河煤业在内的 19 座煤矿于 2015 年底停缓建情况进行信息披露。二、兰花科创伯方分公司与高平市野川镇政府签订搬迁合同披露事项，存在决策程序滞后且信息披露不及时问题。三、兰花科创分别与莒山煤矿、东峰煤矿签订的股权收购事项的《补充协议》，存在决策程序滞后且信息披露不及时问题。四、兰花科创未对煤化工 3052 项目停工情况进行披露，年报中仍披露为正常在建工程。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的相关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之规定，山西证监局决定对兰花科创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兰花科创表示将按照山西证监局要求，积极落实整改。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内部控制，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本基金对 12 晋兰花的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的投研团队经过充分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兰花科创的经营影响有限，对其偿债能力并无重大负面影响。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因信息披露存在违规现象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北证监局”）出具的监管函。

湖北证监局在现场检查中发现，武汉金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湖科技”）与凯迪生态大股东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存在特殊关系。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湖科技应为阳光凯迪和凯迪生态的关联方，而凯迪生态并未及时披露与金湖科技的关联关系。

湖北证监局发现凯迪生态原财务总监汪军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已向凯迪生态提出辞职，凯迪生态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向汪军出具了《离职证明》。然而凯迪生态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财务总监任职信息与事实不符；2016 年 7 月 14 日《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中关于汪军先生辞职时间的表述与事实不符。

湖北证监局发现凯迪生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未及时披露。2016 年 3 月 25 日，凯迪生态向审计机构提供未审报表，显示此时应已知悉实际业绩与原预告之间存在重大差异，但直到 2016 年 4 月 26 日（2015 年报披露前一日），才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湖北证监局对凯迪生态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凯迪生态表示，将严格按照湖北证监局的要求，积极整改，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提升信息披露水平。整改情况和报告将及时上报湖北证监局，并接受湖北证监局的检查和验收。凯迪生

态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认真学习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本基金对 16 凯迪债 01 的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的投研团队经过充分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凯迪生态的经营影响有限，对其偿债能力并无重大负面影响。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2,409.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1,683.6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433,128.44
5	应收申购款	28.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767,249.9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间的可转债。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富新活力混合 A	国富新活力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0,218,678.53	51,837,152.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684.15	152,240,943.7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85,269.15	613,180.6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8,242,093.53	203,464,915.7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	152,129,817.44	-	152,129,817.44	20.24%
	2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547,063,874.46	-	-	547,063,874.46	72.78%

产品特有风险

1. 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为了实现基金资产的迅速变现，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实现交易价格最优；亦或导致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产生流动性风险。

一旦引发巨额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的资产变现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发生较大波动时，可能出现比例赎回、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

管理人有权根据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于投资者保护原则，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

2. 估值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受到尾差和部分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影响，从而导致非市场因素的净值异常波动。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

9.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1 日